

##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忠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刘杨、孙加林、杨向红、李红斌、冯晓元因其他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嵩明理工恒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昆明市西山支行”）已向全资子公司嵩明理工恒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发放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 1 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忠诚先生提供无偿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向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现中国银行昆明市西山支行要求追加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具体内容以所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确定的授权代理人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郭忠诚先生为本次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北交所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昆明市西山支行”）已向全资子公司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发放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 1 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忠诚先生提供无偿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向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现中国银行昆明市西山支行要求追加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具体内容以所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确定的授权代理人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郭忠诚先生为本次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北交所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工恒达（云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 1 年，产品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忠诚先生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郭忠诚先生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向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具体内容以所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确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郭忠诚先生为本次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北交所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文件》；

(二)《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9 日